

证券简称：道道全

证券代码：002852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盘岭路113号)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发行股票数量：70,000,000 股

发行股票价格：11.31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91,7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79,915,042.50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安排

股票上市数量：70,000,000 股

股票上市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上市首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新增股份上市首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目 录

特别提示	1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1
二、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安排	1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1
四、股权结构情况	1
目 录	2
释 义	4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5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5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7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11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18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20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20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0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23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3
二、新增股份的基本情况	23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3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3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4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中介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6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6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6
第六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2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9
-----------------------	----

释 义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道道全	指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承销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股东大会	指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数值一般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aodaoquan Grain and Oil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刘建军
注册资本:	发行前: 28,900.00 万元, 发行后: 35,900.00 万元
股票简称:	道道全
股票代码:	002852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9 年 7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 日
注册地址: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营盘岭路 113 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凯乐国际城 9 栋 10 楼
邮政编码:	410000
电话号码:	0731-88966518
传真号码:	0731-88966518
电子信箱:	ddqzqb@ddqly.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007121474065
经营范围:	食用植物油及其副产品的生产与自销（凭《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经营）；普通货运（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食用植物油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以包装菜籽油类产品为主。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1、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2、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3、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4、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核准情况

1、2021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公告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1 号）核准文件，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2021 年 11 月 5 日，天职国际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2328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11 月 2 日，招商证券已收到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募股认购缴款共计 791,700,000.00 元。

2021 年 11 月 3 日，招商证券将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划付至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1 月 5 日，天职国际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2327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1,7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1,784,957.5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915,042.5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7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

民币 709,915,042.50 元。

（四）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并取得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1、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70,000,000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最高发行数量。

3、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即不低于 11.31 元/股。其中：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对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结果，并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1.31 元/股，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

4、募集资金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91,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1,784,957.50 元（其中承销保荐费用 10,102,547.17 元、律师服务费 792,452.82 元、审计及验资费 377,358.48 元、股权登记费 66,037.74 元、印刷费 56,603.77 元、印花税 389,957.5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79,915,042.50 元。

5、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认购款项均以现金支付。

6、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二）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及《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对象名单》等发行方案相关附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报送上述名单后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T-1 日），共收到 23 名新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并向其发送认购邀请书。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新增 23 名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非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2021 年 10 月 22 日（T-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T-1 日）期间，在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向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收市后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不含关联方）中的 13 名，基金公司 23 家，证券公司 13 家，保险公司 6 家，其他机构投资者 49 家，其他个人投资者 26 人，合计 130 名投资者发送了《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及《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

报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等相关附件。

经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内容、发送范围及发送过程符合《发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也符合向证监会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同时，认购邀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投资者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情形。

（三）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00 至 12:00，在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的全程见证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共收到 18 份《申购报价单》。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对所有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了统一的簿记建档，经发行人、主承销商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除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以外，其余 16 名申购对象均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保证金，保证金合计 6,908.00 万元，上述 18 名参与申购报价的申购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发送全部申购文件为有效报价。

本次发行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缴纳 保证金	是否有 效申购
1	罗丹	12.00	3,000	是	是
2	王会彦	11.31	2,500	是	是
3	易潺	11.46	2,500	是	是
4	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1.37	5,000	是	是
		11.31	5,000		
5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37	15,000	是	是
		11.31	15,000		
6	UBS AG	11.50	2,500	是	是
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6	3,500	是	是
8	陈新文	11.46	3,680	是	是
		11.40	3,680		
		11.32	3,680		
9	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荷瑞卜牛 18 号私募证	11.31	2,500	是	是

	券投资基金				
10	洪仲海	11.32	2,500	是	是
1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29	6,000	不适用	是
		11.59	6,600		
12	周建	11.48	2,900	是	是
		11.45	2,900		
		11.32	2,900		
13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1	4,000	是	是
14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1	4,500	是	是
15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1	2,500	是	是
16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1	2,500	是	是
17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11.50	10,000	是	是
1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37	4,200	不适用	是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通过询价方式组织簿记建档，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定价原则，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11.31 元/股。

（四）发行对象及获配数量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1.31 元/股，本次发行数量 7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791,700,000.00 元，未超过募投项目资金需求。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8 名，符合《发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及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262,599	149,999,994.69	6
2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8,841,732	99,999,988.92	6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35,542	65,999,980.02	6
4	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420,866	49,999,994.46	6
5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 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78,779	44,999,990.49	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13,513	41,999,832.03	6
7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 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36,693	39,999,997.83	6
8	陈新文	3,253,757	36,799,991.67	6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94,606	34,999,993.86	6
10	罗丹	2,652,519	29,999,989.89	6
11	周建	2,564,102	28,999,993.62	6
12	UBS AG	2,210,433	24,999,997.23	6
13	易潺	2,210,433	24,999,997.23	6
14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 尊享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10,433	24,999,997.23	6
15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 尊享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10,433	24,999,997.23	6
16	洪仲海	2,210,433	24,999,997.23	6
17	王会彦	2,210,433	24,999,997.23	6
18	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荷瑞卜牛 18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1,582,694	17,900,269.14	6
总计		70,000,000	791,700,000.00	-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按照《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将在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一个月内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一）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楼）X1301-G4974
法定代表人:	张大伟
成立时间:	2016 年 8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与管理，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与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 88-2 号 127 室
法定代表人:	丁庆明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27,5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成立时间:	1998 年 4 月 9 日
注册资本:	23,8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32
法定代表人:	杨磊
成立时间:	2013 年 4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3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5、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名称: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065
法定代表人:	刘卓锋
成立时间:	2012 年 1 月 4 日
注册资本:	3,465 万元
经营范围:	章程记载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基金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成立时间:	2011 年 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陈新文

姓名:	陈新文
身份证号码:	430404*****1215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

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成立时间:	1994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961,242.9377 万元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股票期权做市。

9、罗丹

姓名:	罗丹
身份证号码:	430111*****0339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

10、周建

姓名:	周建
身份证号码:	430602*****8610
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

11、UBS AG

公司名称:	UBS AG
企业类型:	境外法人（合格境外投资机构）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房东明
注册资本:	385,840,847 瑞士法郎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12、易潺

姓名:	易潺
身份证号码:	430621*****8132

住所:	湖南省岳阳县*****
-----	-------------

13、洪仲海

姓名:	洪仲海
身份证号码:	350522*****5534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

14、王会彦

姓名:	王会彦
身份证号码:	230107*****1548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15、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荷瑞卜牛 1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名称:	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525 号长风投资办公楼 408 室戊
法定代表人:	陈波
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经核查，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最近一年内，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除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交易外没有其他重大交易情况。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三）发行对象的核查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发行对象提供的相关资料的查验，相关发行对

象登记备案的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对象私募备案情况核查

经核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荷瑞卜牛 1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均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备案登记，并已提供登记备案证明文件。

经核查，除上述发行对象外，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 11 名发行对象均以自有资金认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法规规定的私募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及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全部获配对象均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供文件，其中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的获配对象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了备案程序。

2、认购对象资金来源的核查

本次发行对象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方式参与认购的情况。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够有效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规定。

3、发行对象适当性管理核查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 A 类专业投资者、B 类专业投资者和 C 类专业投资者，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由低到高划分为 C1、C2、C3、C4、C5。本次道道全非公开发行股票等级界定为 R3 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 C3 及以上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申购。经对投资者提供的适当性管理相关资料核查，共 6 名投资者属于 A 类专业投资者，共 3 名投资者属于 B 类专业投资者，共 6 名投资者属于 C4 普通投资者，其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均与本次发行的风险等级相匹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风险承受能力是否与本次发行风险等级相匹配
1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 类专业投资者	是
2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C4 普通投资者	是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4	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C4 普通投资者	是
5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7	陈新文	B 类专业投资者	是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9	罗丹	C4 普通投资者	是
10	周建	C4 普通投资者	是
11	UBS AG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2	易潺	C4 普通投资者	是
13	洪仲海	C4 普通投资者	是
14	王会彦	B 类专业投资者	是
15	荷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A 类专业投资者	是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上述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其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均与本次发行的风险等级相匹配。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保荐代表人：梁石、胡宇

项目协办人：李奇崎

项目组成员：郭欣、王璐、孙炜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负责人：丁少波

经办律师：李荣、徐焯

电话：0731-82953778

传真：0731-82953779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负责人：邱靖之

经办会计师：刘宇科、陈志红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四）验资机构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负责人：邱靖之

经办会计师：刘宇科、陈志红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建军	境内自然人	81,785,551	28.30%
2	湖南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287,543	20.17%
3	包李林	境内自然人	9,876,883	3.42%
4	徐丹娣	境内自然人	9,204,645	3.18%
5	蒋蓉	境内自然人	8,185,885	2.83%
6	上海恒基浦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恒基祥荣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779,728	2.00%
7	张军	境内自然人	2,888,598	1.00%
8	岳阳市诚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9,000	0.66%
9	李灯美	境内自然人	1,420,348	0.49%
10	贺洁	境内自然人	1,316,951	0.46%
合计			180,645,132	62.51%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建军	境内自然人	81,785,551	22.78%
2	湖南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287,543	16.24%
3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62,599	3.69%
4	包李林	境内自然人	9,876,883	2.75%
5	徐丹娣	境内自然人	9,204,545	2.56%
6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41,732	2.46%
7	蒋蓉	境内自然人	8,195,885	2.28%
8	上海恒基浦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5,779,728	1.61%

	司一恒基祥荣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305,039	1.48%
10	广东恒坤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0,866	1.23%
合计			204,960,371	57.09%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89,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59,000,000 股。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刘建军。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486,641	27.50%	149,486,641	41.64%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9,513,359	72.50%	209,513,359	58.36%
股份总数	289,000,000	100.00%	359,000,000	100.00%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本次发行使得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得到提升，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实现技术设备改造升级、产品结构升级及产能规模扩

张，从而进一步壮大公司经营规模，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对发行人现有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本次发行后，公司继续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与公司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业务单号：101000011558），其已受理上市公司的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70,000,000 股，均为限售流通股。

二、新增股份的基本情况

证券简称：道道全；

证券代码：002852；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天职国际已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8334 号、天职业字[2020]18224 号和天职业字[2021]142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总计	406,066.75	345,793.61	270,187.60	276,140.51
负债合计	212,831.86	157,216.28	67,402.22	59,638.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234.89	188,577.34	202,785.38	216,50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7,096.89	182,443.47	196,745.98	210,003.44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57,691.65	528,732.05	411,673.19	360,049.52
营业利润	9,004.43	-4,708.84	16,977.93	29,208.31
利润总额	9,242.96	-4,510.39	16,572.00	29,604.09
净利润	9,333.51	-7,715.45	12,424.85	22,150.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04.37	-7,649.91	12,883.53	21,955.6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41	5,646.22	-17,701.42	20,56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71.60	-60,672.93	42,366.29	-15,03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4.86	67,903.00	-27,491.82	2,23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7.22	13,140.05	-2,869.16	7,815.32

（四）合并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倍）	0.95	1.19	2.82	3.73	
速动比率（倍）	0.40	0.59	1.29	2.75	
合并资产负债率（%）	52.41	45.47	24.95	21.60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68	85.18	129.27	137.19	
存货周转率（次）	3.34	5.53	5.34	5.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0.03	0.20	-0.61	0.7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8	0.45	-0.10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4.07	6.34	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4.23	0.68	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34	-0.28	0.45	0.76
	稀释	0.34	-0.28	0.45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27	0.29	0.05	0.32
	稀释	0.27	0.29	0.05	0.32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部分内容详情请见《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第五节 中介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意见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认为：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定价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1号）和道道全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二）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认为：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和道道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预案，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符合《发行管理办法》、《承销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道道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票认购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以及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规定。

第六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与审慎核查，就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严格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并通过保荐机构内核小组的审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认为：道道全申请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招商证券同意推荐道道全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在上市公司、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查询：

- 1、上市申请书；
- 2、保荐协议、承销协议；
- 3、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4、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6、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 7、发行完成后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8、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9、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0、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